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科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科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参加（凉城县文化和旅游局）的（凉城县乌兰牧骑排练厅建设项目一室外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凉城县乌兰牧骑排练厅建设项目一室外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科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1 人，营业收入为 6949.347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26.763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科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21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科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	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925MA13N0BU2G	注册资本	5000万人民币	
登记机关	凉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建筑业	
成立日期	2018年10月31日	行业	市政道路工程建筑	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	经营异常信息	严重违法失信信息	企业黑名单信息	更多信息

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